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之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际股份”或“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对天际股份发行重大资产重组之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天际股份 2016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759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常熟市新华化工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天际股份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4,134,988 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2 日止，天际股份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4,134,988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9,999,995.32 元，扣除承销等费用人民币 25,400,000.00 元后，天际股份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实际收到国金证券划转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414,599,995.32 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2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116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 414,599,995.32 元，加上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05,045.80 元、2017 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22,025.05 元，减去 2016 年度使

用募集资金 405,212,794.98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814,271.19 元，该募集资金专户已用完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广发银行汕头长平支行，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由财务部门审核，然后由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审批后予以付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出计划投入时，需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按公司董事会承诺的计划进度组织实施。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由公司会计部门设立台账，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同时将检查情况报告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必要时，会向董事会报告。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与财务顾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汕头长平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定期向独立财务顾问提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说明，自觉接受独立财务顾问的监督，公司内审部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审计。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均合法合规。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六、其他

无。

七、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核查意见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核字[2018]001572 号《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2017 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天际股份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天际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天际股份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国金证券对天际股份重大资产重组之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414,599,995.32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27,070.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14,271.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814,271.1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5,027,066.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814,271.1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否	414,599,995.32	405,212,794.98	-	405,212,794.98	100.00	2016年11月28日	15,901.76万元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14,599,995.32	405,212,794.98	-	405,212,794.98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9,814,271.19	9,814,271.19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	---	9,814,271.19	9,814,271.1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	受国家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六氟磷酸锂市场销售价格从2017年下半年开始出现下滑，并购标的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全年实现净利润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本次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 9,814,271.19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次交易实际支付的中介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低于预算,以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募集资金账户,该节余募集资金产生原因为实际支付的中介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低于原预算,以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以下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主办人：_____

幸思春

李世平

李光柱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